



第15屆 維他露文化獎 全國閩南語 答喙鼓比賽

看見自己
相信未來

● ● ● 決定  快樂 ● ● ●

主題：看見自己·相信未來

●宗旨：

1. 生活中總有許多的挫折與不確定性，無論面對什麼樣的逆境，均需以更積極的態度建立價值觀。
2. 看見自己的優點，發揮自己的專長，相信你我都可以掌握自己的未來人生。
3. 推展原鄉語言文化，鼓勵國中小學學生學習閩南語，融入日常生活中，讓語言與生活自然呈現表達。
4. 透過「答喙鼓」詼諧逗趣的說唱藝術，發揮創意對話與語言學習樂趣，體會閩南語之美，進而提升閩南語文化交流、延續語言傳承之效益。

2. 現場決賽：

(1) 決賽時間：

104年7月18日(星期六)下午13:00起。

(2) 決賽地點：維他露基金會會館

台中市北區雙十路一段123號 電話04-22231490

(3) 決賽規則：

- 參加選手請於決賽當日下午12:30分前抵達會場，親自辦理報到並抽出出場順序。開賽後超過30分鐘未到者，以棄權論。



榮獲教育部2013推動
本土語言傑出貢獻獎



●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

●主辦單位：VIFO 維他露基金會

●協辦單位：全國各縣市教育處(局)、台中市新聞局
民視電視公司、群健有線電視
台中廣播FM100.7、全國各有線電視網

●企劃執行：超然形象策略有限公司

●參加對象：

1. 國小學生組：全國各公私立國民小學學生。
 2. 國中學生組：全國各公私立國民中學及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學生。
- 以上參賽對象採推薦方式，由各縣市政府教育處(局)或學校推薦轄區內之國中、國小優秀選手正取各一隊、備取選手各一隊，參加現場決賽。

●比賽主題與形式：

1. 主題精神：以「看見自己·相信未來」為表現主軸，參賽題目依主軸自訂。
2. 比賽形式：以答喙鼓比賽形式，透過二人搭配演出，藉由生動活潑、幽默風趣的說唱藝術，表現出今年「看見自己·相信未來」的主軸精神，激發語言學習樂趣，表達主題真正的意涵。

●比賽時間與限制：

每人限時4~5分鐘；時間不足4分鐘扣總分1分，或超過5分鐘每30秒扣總分1分，未足30秒以30秒計算。

●評分標準：

1. 主題內容25%、用字語調25%、創意表現25%、台風儀態10%、成員默契10%、道具呈現5%。
2. 時間控制：此一部份扣分，由成績統計人員扣分。

●比賽方式：

1、選手推薦：



- (1) 敦請各縣市政府教育處(局)或學校推薦轄區內之國中、國小優秀選手正取各一隊、備取選手各一隊，參加現場決賽。
- (2) 推薦截止日期：請於104年6月10日前，將各組參加選手報名表函寄或傳真至活動執行單位。
地址：40764台中市西屯區福科路525號4樓之2
超然形象策略有限公司 專案執行：林小姐
聯絡電話：(04)2465-6060 傳真(04)2465-6363
相關訊息請上基金會網站查詢
- (3) 決賽通知：獲得參加決賽資格之各組選手，主辦單位將於104年6月15日前個別寄發決賽通知。

腳本6份。(請以A4紙打字橫式書寫)

●評審辦法：由主辦單位聘請教育專家、閩南語專家等專業人士組成評審委員會。

●獎勵：

1. 優選以上之得獎選手，主辦單位將報請其所在地之縣市政府教育處(局)酌情嘉獎表揚。
2. 各組錄取名額如下：第一名1隊、第二名1隊、第三名1隊、優選獎3隊及入選獎19隊。

●獎項內容：

1. 第一名：國中組、國小組各1隊。可獲頒獎助學金新台幣10,000元、獎盃二座、獎狀二紙。
2. 第二名：國中組、國小組各1隊。可獲頒獎助學金新台幣8,000元、獎盃二座、獎狀二紙。
3. 第三名：國中組、國小組各1隊。可獲頒獎助學金新台幣6,000元、獎盃二座、獎狀二紙。
4. 優選獎：國中組、國小組各3隊。可獲頒獎助學金新台幣4,000元、獎牌二面、獎狀二紙。
5. 入選獎：國中組、國小組各19隊。可獲頒獎助學金新台幣1,000元、獎狀二紙。
6. 指導老師獎：為感謝指導老師的辛勞，特設「指導老師獎」，各組之指導老師，依指導學生獲獎名次，致贈獎盃乙座或獎牌乙面或指導獎狀乙紙。

●頒獎表揚：

1. 104年7月18日(星期六)下午16:00~17:30。
2. 各組前三名選手，現場頒發獎狀、獎助學金、獎盃；其指導老師現場頒發指導獎盃。
3. 各組優選獎選手，現場頒發獎狀、獎助學金、獎牌；其指導老師現場頒發指導獎牌。
4. 各組入選獎選手，現場頒發獎狀、獎助學金；其指導老師現場頒發指導獎狀。

●注意事項：

1. 所有決賽者之語音、文字、表演內容，主辦單位有權製作成影音、文字宣傳品，播映範圍包含無線、有線電視及電影院、戶外媒體、手機、網際網路。
2. 參加決賽之選手由各縣市教育處(局)或學校推薦，惟學校推薦選手時，請提供推薦選手之獲獎證明。
3. 未推薦選手參賽之縣市視同放棄參賽權利。

●本要點經提請指導單位參酌指正並經主辦單位審議通過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於維他露基金會網站 www.vitalon.org.tw 公佈修正之。



VIFO 維他露基金會



決定  快樂



第15屆維他露文化獎

全國閩南語答喙鼓 比賽 推薦報名表

推薦單位：_____

聯絡人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() _____

傳真：() _____

組別： 國小組 國中組 _____ 年 月 日

推薦正取 選手姓名	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年齡	
	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年齡	
就讀學校	縣、市		國民中、小學			
聯絡地址			電話	()		
指導老師		手機	電話	()		
獲獎事蹟						
推薦備取 選手姓名	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年齡	
	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年齡	
就讀學校	縣、市		國民中、小學			
聯絡地址			電話	()		
指導老師		手機	電話	()		
獲獎事蹟						

說明：1、本表請自行影印或至維他露基金會網站下載 (www.vitalon.org.tw)。國中、國小組，每組推薦正選選手、備選選手各一隊。
 2、一切聯繫及給獎依據均以此表填載資料為主，敬請務必明確填寫清楚。如發現填報不實之資料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得獎資格及追回已頒發之獎金。
 3、由學校推薦之選手，請提供獲獎證明，如獎狀影印本或獎座(牌)照片...等。
 4、請於104年6月10日前，將本回函暨推薦報名表函寄或傳真至活動執行單位。
 地址：40764台中市西屯區福科路525號4樓之2 維他露基金會閩南語專案小組收
 電話：(04) 2465-6060 傳真：(04) 2465-6363 承辦人：林小姐

看見自己
相信未來

